永济市财政局

2022年法治工作报告

法治财政是推进依法治国、建设法治政府的重要内容。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我局把法治思维和创新财政、廉洁财政、服务型财政建设相结合，全面深入推进依法行政依法理财，加快法治财政建设。现将我局一年来的普法工作汇报如下：

一、普法工作完成情况

**1、全面提高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。**

一是落实好普法责任制度。制定了普法责任清单及干部应知应会学法清单，把宪法、法律、法规和党章、党规、党纪列入党组学习内容，组织党组成员集中学习不少于4次。成立了普法工作领导小组和法治建设领导小组，研究制定法治宣传计划，确保“八五”普法规划得到实施，取得实效。二是抓好干部职工法律法规的学习。2022年4月29日组织集中学习《国家安全法》和《反有组织犯罪法》，6月17日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，7月8日召开全面建设清廉机关工作推进会，7月22日给全体干部上了一堂“时时放心不下”主题党课，9月9日学习习近平同志《论坚持全面依法治国》，9月30日学习《民法典》合同编，11月11日组织全体干部集中学习《宪法》。

1. **开展全市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，提高会计队伍整体素质和业务能力。**

根据《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规定》，结合疫情防控工作要求，今年全市会计人员继续教育以网络形式进行，继续教育内容包括：专业技术人员应当普遍掌握的法律法规、政策理论、职业道德等基本知识；从事会计专业工作应当掌握的财务会计、管理会计、财务管理、内部控制与风险、财税金融、会计法律法规等相关专业知识。通过培训，提高了会计人员的业务能力，对进一步加强会计管理、规范各种行为和防范财务风险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。

1. **组织开展2022年度会计监督检查，不断提升我市会计信息质量。**

根据上级文件的要求，结合我市的实际，我局抽调专人组织成了检查组，于自2022年8月25日起对永济市现代农业发展中心、永济市文化和旅游局，2021年度的财务管理、会计核算以及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会计监督检查。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，要求被检查单位认真写出书面整改报告，要求单位严格执行《会计法》，进一步加强会计基础工作，规范会计核算，要加强内控制度建设，做到账账、账实、账卡相符，真正做到会计信息的披露及时、准确、完整，起到对领导的参谋决策作用。

1. **强化思想政治教育，深入推进清廉财政建设。**

2022年8月我局组织党员干部前往廉政文化教育基地参观学习。通过讲解员现场解说、观看展板、视频等形式，将一幅幅生动的教育图片，一个个鲜活的贪腐案例得到淋漓尽致的展现。最后李兴园局长给大家上了一堂生动的廉政党课。通过参观学习和党课教育，到场的党员干部纷纷表示，在今后的财政工作中，要坚守工作初心，正确对待功名利禄，用心做事、低调做人，发挥好党员干部的党员意识和责任担当，凝心聚力推动财政工作高质量发展。

1. **建立法律顾问制度，化解社会矛盾。**

一是明确法律顾问的聘用条件、双方的权利义务等，有利于我局法律顾问工作的落实和开展，促进法律顾问工作的常态化，同时也规范了法律顾问为我局提供法律意见服务的方式。二是按照要求，我局与律师事务所签订了常年法律顾问合同，由该所指派律师为我局提供常年法律顾问服务，并依法维护我局合法权益。

**开展“12.4”国家宪法日宣传周活动，提高干部职**工的法治意识和依法行政水平。

组织开展宪法法律知识百题测试，大家通过认真学习，精心准备，此次考试都取得了优异成绩；聘请党校老师宣讲党的二十大精神，通过本次讲座，对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、推动依法治市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；12月2日下午，我局开展重温宪法宣誓活动，股级干部参加宪法宣誓;举办了宪法法律知识专题讲座，通过学习，着重引领党员干部进一步认识宪法的本质、发展历程和实践意义，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实际问题的意识和能力。

二、取得的成效

一是财政干部的法制观念明显增强，对财政依法行政的认识有了进一步提高。在持续多年的依法行政宣传教育中，紧紧围绕财政中心工作，定期组织专题财政法制培训，使财政干部的法纪意识、法制观念和执法水平明显增强。财政干部在日常工作中时刻注意依法规范操作，按政策、法规、制度办事。二是结合财政依法行政的实际，不断完善财政内部管理制度和约束机制，使我市财政工作由内到外做到依法行政、规范有序；权限明确、责任到人；考核奖励、激励先进，为依法行政、严格执法奠定了制度基础。三是随着财政法制工作的不断加强、依法行政、依法理财已成为广大财政干部的自觉行动，财政管理工作也上了一个新台阶。

三、存在的问题

在新形势新要求面前，我局在依法行政、依法理财过程中存在的不足之处有：有的行政工作人员的依法行政观念需进一步加强，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；各股室依法行政依法理财工作进展不平衡等。

四、下一步打算

一是突出财政特色，创新普法方式，形式多样地开展财政普法学习、宣传、教育、培训和服务等各项工作。进一步健全财政干部学法制度，探索法制宣传教育新模式，牢固树立依法行政依法理财的法制观念，增强依法行政依法理财的能力，不断提高财政工作水平。

二是把一切财政收支活动纳入法制规范的范围，做到有法可依、执法必严、违法必究。要管好国家的“钱袋子”，当好人民的“铁算盘”，就必须进一步完善财政体制、机制和制度，实现财政管理的法治化、规范化和制度化。我们坚持妥善处理好学法和用法的关系，把财政法制宣传教育积极落实到财政业务工作中去。建立科学的财政决策和预算管理，规范理财行为和程序，建立健全约束机制；自觉接受人大和政协的监督，实施理财过错责任追究，建立健全惩戒机制。

今后，我们将继续在市委市政府的支持和关心下，按照依法行政和依法理财的工作目标和要求，进一步理顺思路，狠抓落实，使我局依法行政依法理财工作迈上新的台阶。

永济市财政局

2023年 1月16日